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吳倩雯
電話：08-7320415 #3611
傳真：08-7320185
電子信箱：a330137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佳冬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27261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4109641_11127261800_1_4109641_11127261800_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1年夏日樂學計畫—創意影片暨照片說故事徵選
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鼓勵111年夏日樂學計畫辦理學校師生
組隊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7月5日臺教國署國字第
1110087302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鼓勵夏日樂學計畫辦理學校紀錄精彩豐富的學習歷程，
激發學生創意與學習動機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旨揭計畫。

三、有關本計畫內容說明如下：

(一)參賽對象：獲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參加111年夏
日樂學計畫之學校。

(二)徵件日期：111年7月15日起至111年9月30日止。

(三)組別：

1、創意影片組：以3至5分鐘微電影、動畫等多媒體形
式，創作夏日樂學精彩畫面。

2、照片說故事組：以4張照片做故事串連(以6張為限)，
每張照片創作100字至150字夏日樂學故事。

3、兩組徵選項目，各校每組最多以3件作品參賽為原則
(同課程內容素材不得重複投稿送件)。

4、獎勵方式：2組各取特優3名、優等6名，佳作若干名，
以學校為單位，依不同獎項核發獎金及獎狀1紙；另對
參與競賽有功人員予以敘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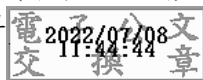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有關得獎名單及獎金預計於111年11月30日前函送得獎學校
所屬地方政府，並預定於111年12月舉辦夏日樂學成果發表
會頒獎表揚。

五、請學校於徵件期間上網填寫 Google表單並上傳作品及相關
資料，報名網址為：<https://forms.gle/kRdyTNPWc7PiqzvS7>，報名表請至夏日樂學計畫網站「最
新消息」下載，網址：<https://cirn.moe.edu.tw/Module/index.aspx?sid=21>。

六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師教育研究中
心李小姐(04)2218-3660、林小姐(04)2218-3663，Email：
gladsummer2016@gmail.com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本縣各國小(不含大路關、崇華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